

上外贤达学院2024级新生医保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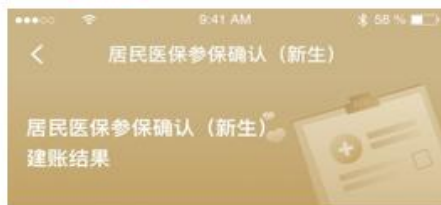
沪医保待遇发【2021】42号、沪医保中心〔2022〕56号)

新生报到注册后可通过“随申办”APP【居保参保确认事项】，完成参保确认及承诺参加下一年度居民医保。参保确认及承诺的次日，医保部门为新生建立居保账户（个人免缴2024年度居民医保个人缴费部分）。待遇享受至当年12月31日。

随申办APP端-参保确认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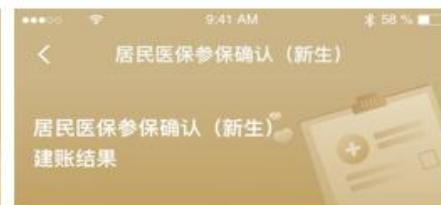
点击“立即办理”，查询用户的建账状态：“已建账”以及“建账失败”用户均进入建账结果页；“已申请待审核”用户弹窗提示，不可重复申请；“未建账”用户进入参保确认申请流程。



姓名	*姨
证件号码	310*****42
院校名称	上海某某大学
报到注册时间	2023-09-01
建账结果	建账成功

温馨提示：
在建账成功后，您可于次日申领医保电子凭证。申领后即可在本市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刷“医保电子凭证”就诊。如在外省市已申领过医保电子凭证，使用时请选择参保地为“上海市”的医保电子凭证。如果在申领、使用医保电子凭证的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均可拨打医保服务热线021-12393咨询。

已建账用户



姓名	*姨
证件号码	310*****42
院校名称	上海某某大学
报到注册时间	2023-09-01
建账结果	建账失败
失败原因	相同证件号存在其他医保账户但姓名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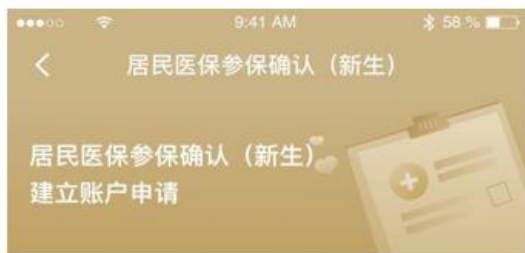
建账失败用户



已申请待审核用户

通过零星确认或批量确认渠道，申请提交成功的：第一，在我的办件中可查询建账结果；第二，不查询的情况下，一般30分钟内可完成居保账户建立，最终以办件库办件状态的更新时间为准。第三，账户建立后即可申领医保电子凭证（也可称“医保码”）。

随申办APP端-参保确认事项-申请流程



请选择学校

上海某某某大学

某某某学院
报到注册时间: 2023-09-01

上海某某某大学

某某某学院
报到注册时间: 2023-09-01

下一步



本人办理

姓名

*婧

证件号码

310*****42

入学信息

院校名称

上海某某大学

学院名称

信息学院

专业名称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学号

20230001

报到注册时间

2023-09-01

下一步

随申办APP端-参保确认事项-承诺与提交



自愿参保承诺书 (新生)

本人 徐____, 310_____
属于 上海某某大学, 信息学院, 信息管理与信息
专业, 2023 届学生, 学号 2023101。

承诺:

- 1.本人已了解上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及门诊共济保障机制的相关政策。
 - 2.经充分考虑, 愿意参加_2024_年度的上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且会按规定缴纳_2024_年度本市居民参保费。
 - 3.因未按规定缴纳_2024_年度本市居民医保费, 产生的上一年度全额医疗费用, 由本人自行承担; 已发生的持卡结算费用将全额退回。
- 以上内容真实有效, 上述承诺是_徐____的真实意思表示, 本人愿承担不实承诺及提供虚假信息的民事、行政责任。

承诺时间: 2023年8月1日

申请人签名

添加签名

下一步



居民医保建账申请提交成功

居民医保建账结果预计等待30分钟, 请稍后
前往“我的办件”中查询办件结果

前往办件进度

返回

如何领用医保电子凭证

- 根据相关规定，未申领实体社会保障卡的本市参保人，可申领医保电子凭证进行就医。参保学生既可以在“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申领，也可以在经由国家医保局备案确认的本市医保电子凭证应用第三方渠道（随申办、支付宝、微信）应用程序中进行申请、激活
- 进入各渠道申领页面后，需先通过身份认证（人脸识别），阅读并同意《医保电子凭证相关协议》，确定选择“无需证件，刷脸激活”，验证成功后完成申领。

异地如何就医

- 参加上海市大学生医保的学生，外地就医实行备案制。可通过“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或支付宝、微信平台的“国家医保服务平台”小程序）自助办理异地备案手续：在“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在线办理】-【异地备案】，根据提示完成备案。
- 按规定办理异地就医备案手续后，在外省市发生的医疗费用，医保联网的省市，可跨省直接持社会保障卡或医保电子凭证结算；如果没有联网，未实现直接结算的外省医院由本人现金垫付，回学校后可到上海市医保经办机构，按照规定申请报销；也可选择线上申请，但需邮寄医疗费收据及病史等材料（以线上办理时的提示为准）。异地结算，遵循“就医地目录，参保地政策”的原则。

【推荐公众号】

上海发布、上海医保、上海医保服务、上海社保卡、贤达微后保

【推荐网站】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bj.sh.gov.cn>

上海市政府“一网通办”：

<https://zwdt.sh.gov.cn>

市民信息服务网：

<http://www.962222.net>

医保待遇及相关补助政策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主要分为门诊医疗和住院医疗（具体见下图）

待遇 就诊医院		门急诊		住院（含急诊留观）		
		起付线 （元/年）	个人 自负比例	起付线 （元/年）	个人自负比例	
					普通住院	大病住院
校门诊		无	20%			
校外 医 院	一级医院	300	30%	50	20%	起付线以上 费用由居保 基金支付
	二级医院		40%	100	25%	
	三级医院		50%	300	40%	

补充医疗保险待遇：

- 参加本市居民医保的大学生，可同时享受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待遇，待遇享受起止时间与城乡居民医保待遇一致。具体为：大学生罹患重症尿毒症透析治疗、肾移植抗排异治疗、恶性肿瘤治疗（化学治疗、内分泌特异治疗、放射治疗、同位素治疗、介入治疗、中医治疗）、部分精神疾病种治疗（精神分裂症、中重度抑郁症、躁狂症、强迫症、精神发育迟缓伴发精神障碍、癫痫伴发精神障碍、偏执性精神病）、血友病、再生障碍性贫血等，在本市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符合本市医保报销范围的费用，在居民医保结算后，个人自负的部分可由大病保险资金再报销**60%**，本市低保、低收入家庭成员再报销**6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95519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95500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400819551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95518

注：首次申请大病保险报销时选定的商业保险机构，作为当年本人办理大学生大病保险报销的定点经办机构；一旦选定，年度内原则上不可更改。

结算管理

门急诊、住院

门诊就医	未携带社保卡或未使用医保电子凭证，在本市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就医的，发生的医疗费用不享受医保待遇结算
急诊就医	线下：急诊就医发生的医疗费用由个人现金垫付后，6个月内凭就医凭证、医疗费票据及相关病史资料到医保经办机构申请报销 线上：(1) “随申办” APP-【医疗费报销一件事】； (2) 一网通办PC端，搜索【城乡居民医保零星报销+院校所在区】，选择【立即办理】，使用本人随申办APP扫码登录后办理。
异地门急诊就医	办理异地就医备案、可跨省直接持卡结算；未实现结算的由本人现金垫付，报销方式同上

注：从2024年起严格执行结算管理制度